

#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投资理财金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投资理财类型：保本型理财产品
- 投资理财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 一、投资理财概述

#### (一) 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 1、投资理财的目的

为了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 2、投资理财的品种

主要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3、授权投资理财的期限

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 4、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

进行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 5、投资理财的额度

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6、投资理财的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财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工作的具体实施。

#### 7、本项投资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二、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 **三、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 基本说明**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二) 产品说明**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增加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在公司制度中，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参与，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及时关注投资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确保资金到期按时收回。

3、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工作的具体实施。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较为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余额为 7,500 万元。

特此公告。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9 日